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CL MULTIMEDIA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TCL 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70)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二零一三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二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營業額	39,495	36,025	+9.6%
毛利	5,414	6,145	(11.9%)
經營溢利	252	1,172	(78.5%)
除稅後淨利潤／(虧損)			
— 本年	(34)	922	不適用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3)	826	不適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 本年	(48)	911	不適用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19)	816	不適用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港仙)			
— 本年	(3.61)	69.65	不適用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96)	62.37	不適用
全年每股股息 (港仙)	28.99	24.80	+16.9%
— 已派付每股中期股息 (港仙)	28.99	10.00	+189.9%
—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 (港仙)	—	14.80	不適用

集團回顧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394.95億港元，同比上升9.6%，毛利約54.14億港元，同比下降11.9%，經營溢利約2.52億港元，同比下降78.5%。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淨虧損約1.23億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約8.26億港元）。持續經營業務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19億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約8.16億港元）。
- 整體LCD電視機銷售量達1,718萬台，同比增長10.7%。中國市場之LCD電視機銷售量同比上升11.9%，海外市場之LCD電視機銷售量同比上升9.1%，其中新興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同比增長13.0%。高端產品銷售量比重進一步提升，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份單月智能電視機及3D電視機銷售量佔中國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的比重分別達36.5%及30.1%。
- 根據DisplaySearch最新資料，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全球LCD電視機市場佔有率為6.5%，名列全球第三位。同時，本集團以18.1%的市場佔有率繼續高踞中國LCD電視機市場第一位。
- 本集團繼續打造集「平台、內容、終端及應用」於一身的跨界智能終端產品，同時加強與業務夥伴的戰略合作，開拓縱貫垂直產業鏈，以及橫跨系統、內容及服務的電視機生態系統，加速互聯網化發展及生態系統的搭建。

TCL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4	39,494,703	36,025,004	11,607,029	11,420,409
銷售成本		(34,080,664)	(29,880,087)	(10,292,975)	(9,562,226)
毛利		5,414,039	6,144,917	1,314,054	1,858,183
其他收入及收益		889,845	586,200	439,567	200,800
銷售及分銷支出		(4,538,621)	(4,221,231)	(1,286,041)	(1,264,687)
行政支出		(1,060,920)	(950,746)	(302,133)	(282,646)
研發成本		(424,574)	(335,855)	(130,230)	(144,423)
其他營運支出		(27,712)	(51,487)	(3,155)	(25,297)
		252,057	1,171,798	32,062	341,930
融資成本	5	(185,966)	(274,782)	(69,847)	(66,682)
分佔損益：					
一間合資公司		(2,479)	4,184	(977)	3,162
聯營公司		(30,586)	(17,704)	(42,106)	5,954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 溢利／(虧損)	6	33,026	883,496	(80,868)	284,364
所得稅開支	7	(155,949)	(57,121)	(86,713)	(16,744)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 期溢利／(虧損)		(122,923)	826,375	(167,581)	267,620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 本年度／期溢利	8	88,722	95,162	-	9,158
本年度／期溢利／(虧損)		(34,201)	921,537	(167,581)	276,77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期後將被重新歸類到 溢利或虧損的其他 全面收益／(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本年度／期內對沖 工具產生之公平值 變動之有效部份		(21)	(94)	18,326	(94)
對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中 之收益之重分類調整		94	-	-	-
		73	(94)	18,326	(94)
匯兌波動儲備：					
折算海外業務		131,110	2,183	25,055	41,252
於附屬公司清盤時撥出		7,148	3,642	7,148	3,598
本年度／期其他全面收益		138,331	5,731	50,529	44,756
本年度／期全面收益／ (虧損)總額		104,130	927,268	(117,052)	321,534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溢利／(虧損)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48,075)	910,916	(159,604)	274,131
非控股權益		13,874	10,621	(7,977)	2,647
		<u>(34,201)</u>	<u>921,537</u>	<u>(167,581)</u>	<u>276,778</u>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84,324	905,215	(110,148)	306,345
非控股權益		19,806	22,053	(6,904)	15,189
		<u>104,130</u>	<u>927,268</u>	<u>(117,052)</u>	<u>321,534</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10				
基本					
—本年度溢利／(虧損)		<u>(3.61)港仙</u>	<u>69.65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之溢利／(虧損)		<u>(8.96)港仙</u>	<u>62.37港仙</u>		
攤薄					
—本年度溢利／(虧損)		<u>(3.61)港仙</u>	<u>69.03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之溢利／(虧損)		<u>(8.96)港仙</u>	<u>61.82港仙</u>		

本年度建議股息之詳情披露於附註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07,598	2,484,028
預付土地租賃費		156,306	146,266
商譽		119,638	119,638
其他無形資產		280	419
於一間合資公司之投資		8,333	11,57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12,871	158,921
可供出售投資		6,677	6,677
遞延稅項資產		18,485	150,707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230,188</u>	<u>3,078,230</u>
流動資產			
存貨		4,971,680	6,731,951
應收貿易賬款	11	3,797,379	4,338,139
應收票據		5,158,738	7,087,252
其他應收款項		1,920,027	2,502,247
可收回稅項		29,969	24,363
已抵押存款		–	826,220
現金及銀行結存		3,047,524	3,431,337
流動資產合計		<u>18,925,317</u>	<u>24,941,50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2	5,472,647	9,263,133
應付票據		5,108,314	5,176,951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067,483	4,894,826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3	870,343	2,607,644
應付TCL集團公司款項	14	24,933	–
應付T.C.L.實業款項	14	387,710	–
應付稅項		142,551	213,276
預計負債		436,629	430,845
流動負債合計		<u>16,510,610</u>	<u>22,586,675</u>
淨流動資產		<u>2,414,707</u>	<u>2,354,83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644,895</u>	<u>5,433,064</u>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644,895</u>	<u>5,433,064</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3	<u>1,132,012</u>	402,346
遞延稅項負債		<u>30,502</u>	38,873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62,514</u>	<u>441,219</u>
淨資產		<u><u>4,482,381</u></u>	<u><u>4,991,845</u></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u>1,333,599</u>	1,321,003
儲備		<u>3,024,687</u>	3,444,244
非控股權益		<u>4,358,286</u>	4,765,247
		<u>124,095</u>	226,598
權益合計		<u><u>4,482,381</u></u>	<u><u>4,991,845</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除另有說明者外，本簡明財務報告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綜合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控制權終止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將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亦然。所有集團內公司之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下文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折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按猶如本集團已經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屬適當）。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過渡指引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財務報告—呈列其他全面收益之項目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之修訂(提早採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如下文所進一步闡釋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和若干列入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修訂，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告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指明綜合財務報表入賬的部分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提出的事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一項用於確定須綜合實體的單一控制模式。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關於控制權的定義，投資者須：(a)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b)就參與投資對象營運所得之可變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c)能夠運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的變動規定本集團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某些實體受其控制。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改受本集團所控制的投資對象的會計政策。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本集團有關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所計入的投資者的綜合結論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方作出的非貨幣出資，說明受共同控制的合營安排的入賬。該準則僅指明兩種形式的合營安排，即共同經營及合營公司，且取消合營公司採用按比例綜合的入賬選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項下合營安排的分類取決於該等安排所產生的各方權利及義務。共同經營乃共同經營者對該項安排的資產擁有權利及對該項安排的負債承擔責任的合營安排，且以共同經營者於共同經營中的權利及責任為限按逐項對應基準入賬。合營公司乃合營方對該項安排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須使用權益法入賬的合營安排。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對本集團有關於一間合資公司之投資之權益入賬結論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包括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結構性實體之披露規定，該等規定以往包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資公司的權益之內。該準則亦引入了該等實體之多項新披露規定。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過渡指引，提供進一步寬免，免除該等準則的完全追溯應用，以及限定僅就上個比較期間提供經調整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釐清，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首次獲應用的年度期間開始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或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有關本集團所控制實體的綜合結論有所不同，方須作出追溯調整。
- (e)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了公平值之精確定義，公平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的披露規定。該準則並不改變本集團須要使用公平值之情況，但為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值之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平值提供了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採用預期適用法應用，且採納該準則對本集團公平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指引，計量公允價值的政策已經修訂。
- (f)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改變在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之項目分組。在未來某個時間可重新分類(或重新使用)至損益之項目(例如：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變動淨額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或收益淨額)與不得重新分類之項目(例如：土地及樓宇之重估)分開呈列。該等修訂僅影響呈列，並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影響。此外，本集團已引入該修訂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而選擇使用新的標題「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g)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包括從基本改變以至簡單闡明及重新措辭之多項修訂。經修訂之準則就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之入賬引入重大變動，包括取消遞延確認精算收益及虧損之選擇。其他變動包括離職福利確認時間之修改、短期僱員福利之分類及定額福利計劃之披露。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定額福利計劃或僱員離職計劃及本集團並無預期將支付報告期後超過十二個月之任何重大員工福利，採納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h)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並無需減值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的披露規定。此外，該等修訂規定須就於報告期內已獲確認或撥回減值損失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並擴大該等資產或單位(倘其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的公平價值計量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同時亦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本集團已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提早採納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i) 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多項準則的修訂。各項準則均設有過渡性條文。雖然採納部份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的主要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財務報告*：釐清自願性額外比較資料與最低規定比較資料之間的差異。一般而言，最低規定比較期間為上個期間。當一間實體自願提供上個期間以外的比較資料時，其須於財務報告的相關附註中載入比較資料。額外比較資料毋須包含完整財務報告。

此外，該修訂釐清，當實體變更其會計政策、作出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而有關變動對財務狀況表構成重大影響，則須呈列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然而，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的相關附註則毋須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釐清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所得稅須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該修訂刪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現有所得稅規定，並要求實體就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任何所得稅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內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 ³ 對沖會計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投資實體 之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 僱員供款之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之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之修訂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1號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徵費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之修訂 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之修訂 ²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全面計劃的第一階段的第一部份。該階段重點為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不再分為四類，而應根據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於後續期間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此舉旨在改進和簡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方式。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就金融負債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現有撤銷確認原則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部份新增規定完全來自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將透過公平值選擇(「公平值選擇」)計算。就該等公平值選擇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必須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就負債之信貸風險呈列公平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否則其餘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平值選擇誌入之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將對沖會計相關規定加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作出若干相關變動，包括就應用對沖會計作出風險管理活動的相關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放寬了評估對沖成效的要求，導致更多風險管理策略符合對沖會計資格。該等修訂亦使對沖項目更為靈活，放寬了使用已購買期權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作為對沖工具的規定。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准許實體僅可就因二零一零年引入的公平值選擇負債所引致的自有信貸風險相關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應用經改進的入賬方法，而同時不應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其他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全面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全面取代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金融資產減值方面的指引仍繼續適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往強制生效日期，及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全面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完成後釐定。然而，該準則可於現時應用。於頒佈涵蓋所有階段的最終標準時，本集團將連同其他階段量化其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包括一間投資實體之定義，並為符合一間投資實體定義之實體豁免綜合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投資實體須按附屬公司公平值計入損益入賬，而非予以綜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已作出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亦載列投資實體之披露規定。由於本公司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界定之一間投資實體，故本集團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為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釐清「目前具有合法可執行抵銷權利」的釋義。該等修訂亦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的抵銷標準於結算系統之應用(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而該系統乃採用非同步的總額結算機制。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地區電視機分類及其他產品類型組成業務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類：

- (a) 電視機業務—於下列地區製造及銷售電視機；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
 - 海外市場
- (b) AV業務—製造及銷售影音(「AV」)產品(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終止(附註8))；及
- (c) 其他分類業務—包括資訊科技及其他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電視機相關零件、銷售白家電、手提電話及空調等。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 (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 予以評估。經調整來除稅前溢利／(虧損) 乃貫徹以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計量，惟銀行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分佔一間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損益以及總部及企業行政收入及支出不包含於該計量。

分類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當時通行市價向第三方作出之銷售所採用之售價進行交易。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電視機-中國市場		電視機-海外市場		其他		持續經營業務合計		AV		抵銷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25,665,747	23,146,374	11,884,234	11,939,494	1,944,722	939,136	39,494,703	36,025,004	2,256,667	3,659,851	-	-	41,751,370	39,684,855
分類間銷售	3,354,244	5,882,870	-	-	288,711	194,448	3,642,955	6,077,318	61,765	13,212	(3,704,720)	(6,090,530)	-	-
合計	<u>29,019,991</u>	<u>29,029,244</u>	<u>11,884,234</u>	<u>11,939,494</u>	<u>2,233,433</u>	<u>1,133,584</u>	<u>43,137,658</u>	<u>42,102,322</u>	<u>2,318,432</u>	<u>3,673,063</u>	<u>(3,704,720)</u>	<u>(6,090,530)</u>	<u>41,751,370</u>	<u>39,684,855</u>
分類業績	<u>60,954</u>	<u>902,571</u>	<u>(96,731)</u>	<u>158,710</u>	<u>(27,084)</u>	<u>76,773</u>	<u>(62,861)</u>	<u>1,138,054</u>	<u>91,737</u>	<u>83,330</u>	<u>-</u>	<u>-</u>	<u>28,876</u>	<u>1,221,384</u>
銀行利息收入							39,052	96,061	20,568	30,931			59,620	126,992
企業收入/(支出)淨額							275,866	(62,317)	-	-			275,866	(62,317)
融資成本							(185,966)	(274,782)	(6,707)	(3,514)			(192,673)	(278,296)
分佔損益：														
一間合資公司	-	-	(2,479)	4,184	-	-	(2,479)	4,184	-	-	-	-	(2,479)	4,184
聯營公司	(46,614)	(31,506)	-	-	16,028	13,802	(30,586)	(17,704)	66	2	-	-	(30,520)	(17,702)
除稅前溢利							33,026	883,496	105,664	110,749			138,690	994,245
所得稅開支							(155,949)	(57,121)	(16,942)	(15,587)			(172,891)	(72,708)
本年溢利/(虧損)							<u>(122,923)</u>	<u>826,375</u>	<u>88,722</u>	<u>95,162</u>			<u>(34,201)</u>	<u>921,537</u>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銀行貸款及透支	179,821	205,513
TCL集團公司貸款	469	48,579
T.C.L.實業之貸款	3,824	15,069
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1,852	5,621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融資成本總額	<u>185,966</u>	<u>274,782</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33,943,388	29,751,070
折舊	295,946	288,583
研發成本	521,065	378,366
減：政府發放之撥款*	(96,491)	(42,511)
	<u>424,574</u>	<u>335,855</u>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0	174
預付土地租賃費攤銷	4,025	3,657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最低租金付款	90,123	88,686
核數師酬金	13,526	13,31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026,105	1,915,715
以股份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16,912	21,547
以股份支付之獎勵計劃開支	—	632
定額供款開支	192,251	157,020
	<u>2,235,268</u>	<u>2,094,914</u>
外匯收益淨額	(254,201)	(36,91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536	31,23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淨額**	8,037	14,383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258,578	178,39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不合資格作對沖之交易	14,929	(13,548)
清算衍生金融工具時變現虧損／(收益)	6,506	(31,394)
租金收入淨額	(5,213)	(41,670)
銀行利息收入	(39,052)	(96,061)
政府撥款***	(73,305)	(59,2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相關預付土地租賃費之 虧損／(收益)淨額**	(236,941)	2,413
議價購買附屬公司之收益	—	(143,749)
附屬公司清盤之虧損**	8,257	3,460
重組成本撥備**	10,882	—
產品保養撥備淨額	359,409	165,372
	<u><u>359,409</u></u>	<u><u>165,372</u></u>

附註：

* 本集團已獲發放若干政府撥款，在中國境內進行研究活動。獲發放之政府撥款已自相關研發成本中扣除。該等撥款並無任何相關之尚未達成條件或備用情況。

** 該等開支已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入賬列為「其他營運支出」。

*** 若干政府撥款乃為提高本集團於中國若干生產線所採納技術而收取。該等撥款並無任何相關之尚未達成條件或備用情況。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一二年：16.5%) 之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司法權區當時之稅率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香港		
年內稅項支出	2,354	8,95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836)
本年度－其他地區		
年內稅項支出	105,244	152,77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930)	(8,509)
遞延稅項	56,281	(92,262)
	<hr/>	<hr/>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稅項支出總額	155,949	57,121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完成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通力電子控股有限公司（「通力控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以獨立上市方式，分拆其有關AV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AV分拆」），有關詳情已載於通力控股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之上市文件內。完成AV分拆後，本公司於通力控股之全部權益已經以特別中期股息向本公司的合資格股東分派（「分派」）（附註9），此後，通力控股不再為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

通力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通力集團」)於期／年內歸屬於本集團之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八月十五日期間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256,667	3,659,851
銷售成本	(1,967,212)	(3,226,910)
毛利	289,455	432,941
其他收入及收益	90,296	90,818
銷售及分銷支出	(81,525)	(141,929)
行政支出	(100,418)	(125,418)
研發成本	(84,986)	(142,151)
其他營運支出	(517)	—
融資成本	(6,707)	(3,51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66	2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105,664	110,749
所得稅開支	(16,942)	(15,587)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年度溢利	88,722	95,162
溢利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71,140	95,162
非控股權益	17,582	—
	88,722	95,162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		
基本	5.35港仙	7.28港仙
攤薄	5.29港仙	7.21港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八月十五日期間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溢利	<u>71,140</u>	<u>95,162</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 加權平均數 (附註10)	1,330,093,157	1,307,869,318
攤薄影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假設年內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被視為獲行使時 以無償代價發行之普通股	<u>13,456,203</u>	<u>11,776,472</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 加權平均數	<u>1,343,549,360</u>	<u>1,319,645,790</u>
9. 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8.99港仙 (二零一二年：10.00港仙) (附註)	386,467	132,032
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80港仙	—	195,687
	<u>386,467</u>	<u>327,719</u>

附註：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董事會宣派一項為每股28.99港仙之特別中期股息，以分派的形式完成(附註8)。根據分派，本公司各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十股本公司之完整倍數股份可收取一股通力控股股份。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10.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19,215)	815,75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71,140	95,162
	<u>(48,075)</u>	<u>910,916</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330,093,157	1,307,869,318
攤薄影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假設年內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被視為獲行使時以無償代價發行之普通股	—	11,776,472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1,330,093,157</u>	<u>1,319,645,790</u>

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該年度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1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2,677,038	3,018,240
減值撥備	(211,437)	(216,885)
	2,465,601	2,801,355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TCL集團公司控制之公司	886,457	1,107,501
TCL集團公司之聯營公司	3,169	2,965
一間合資公司	42,500	25,344
聯營公司	399,652	400,974
	1,331,778	1,536,784
	3,797,379	4,338,139

本集團在中國之銷售大部份以貨到付款方式結算，或以銀行擔保之商業票據作出，信貸期乃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至於海外銷售方面，本集團一般要求客戶提供為期90日至180日不等之信用狀結賬。若干長期策略客戶之銷售按記賬形式進行，信貸期不超過180日。

鑑於上文所述者，且事實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分散之客戶有關，故信貸風險並不集中。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間末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3,278,385	3,855,007
91日至180日	376,613	433,945
181日至365日	127,681	40,491
365日以上	14,700	8,696
	3,797,379	4,338,139

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已就保理與若干指定客戶之應收貿易賬款與銀行訂立若干應收款項購買協議。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保理予銀行之應收貿易賬款總額9,33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19,070,000港元)已自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撤銷確認，原因為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有關保理應收款項之絕大部份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予銀行。

12.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付第三方款項	3,207,302	6,537,503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TCL集團公司控制之公司	2,235,038	2,682,750
TCL集團公司之聯營公司	21,845	15,254
聯營公司	8,462	27,626
	2,265,345	2,725,630
	5,472,647	9,263,133

於報告期間末，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5,326,876	8,940,845
91日至180日	15,798	137,000
181日至365日	44,262	125,620
365日以上	85,711	59,668
	5,472,647	9,263,133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信貸期一般為30日至120日。

13.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	106,198
銀行貸款－無抵押	825,343	2,156,914
信託收據貸款－無抵押	–	97,892
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有抵押	–	246,640
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無抵押	45,000	–
	870,343	2,607,644
非流動		
銀行貸款－無抵押	1,132,012	402,346
	2,002,355	3,009,990
分析為：		
償還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825,343	2,361,004
於第二年內	207,385	402,346
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924,627	–
	1,957,355	2,763,350
償還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於一年內	45,000	246,640
	2,002,355	3,009,990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貸款之賬面值貼近其公平值。
- (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106,486,000港元之抵押；及
 - (ii) 本集團若干應收票據246,640,000港元之抵押。
- (c) 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TCL集團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於報告期間末已為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作擔保，擔保金額達302,20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55,187,000港元)。

14. 應付TCL集團公司／T.C.L.實業款項

T.C.L.實業控股(香港)有限公司(「T.C.L.實業」)乃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而TCL集團公司乃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款項為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應付TCL集團公司之款項總額24,933,000港元及應付T.C.L.實業之款項總額387,710,000港元分別按固定年利率6.60%及1.485%計息。

15. 股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法定：		
2,200,000,000 (二零一二年：2,200,000,000) 股 每股1.00港元 (二零一二年：每股1.00港元) 之股份	2,200,000	2,2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1,333,598,514 (二零一二年：1,321,002,598) 股 每股1.00港元 (二零一二年：每股1.00港元) 之股份	1,333,599	1,321,003

於本年度內，8,402,674、926,600及3,266,642份購股權所附帶之認購權分別按每股認購價2.45港元、3.60港元及3.17港元獲行使，引致以總現金代價(除費用前)34,278,000港元發行12,595,916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

16. 比較金額

已重列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猶如本年度之已終止經營業務已於比較之年初終止經營(附註8)。此外，若干比較金額已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

業務回顧

回顧二零一三年，全球經濟復蘇步伐緩慢，中國經濟則保持平穩的增長，繼續推進經濟結構的深化調整。然而，在互聯網浪潮沖擊下，互聯網企業紛紛進軍電視機領域，行業競爭進入白熱化階段，傳統電視機領域因而面臨巨大的產業變革，電視機產品的毛利率更持續受壓。面對複雜多變的經營環境，雖然本集團持續秉持「速度與效率」為核心的發展策略，致力提升產品競爭力、優化產品組合、強化銷售渠道及品牌建設等，但中國政府的節能家電補貼推廣政策在二零一三年六月份退出後，中國市場對LCD電視機的需求持續下降，本集團中國市場於二零一三年的銷售量未達預期目標。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初對市場需求判斷較為樂觀，原材料庫存較多，原材料價格下跌導致相關庫存需作出較大減值；加上由外部供應商提供零部件而導致個別產品出現品質問題，額外增加售後服務成本。上述各項因素導致本集團業績未如預期。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394.95億港元，同比上升9.6%。毛利約54.14億港元，同比下跌11.9%，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17.1%下降至13.7%，費用率則由去年同期的14.4%下降至14.2%。經營溢利約2.52億港元，同比下降78.5%。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淨虧損約1.23億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約8.26億港元）。持續經營業務之母公司擁有者應佔虧損約1.19億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約8.16億港元），本集團之每股基本虧損及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分別為3.61港仙及8.96港仙（二零一二年每股基本盈利及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分別為69.65港仙及62.37港仙）。

電視機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售出1,718萬台LCD電視機，同比上升10.7%。中國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同比增長11.9%達991萬台，海外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同比增長9.1%至728萬台，其中新興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同比增長13.0%至455萬台，繼續成為本集團主要的海外市場，也是繼中國市場以外最重要的增長動力來源。根據DisplaySearch最新資料，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全球LCD電視機市場佔有率為6.5%，名列全球第三位。同時，本集團以18.1%的市場佔有率繼續高踞中國LCD電視機市場第一位。

本集團致力提升產品競爭力和品牌影響力。為搶佔先機打造智能電視機生態系統，本集團攜手百度旗下中國第一網絡視頻平台愛奇藝共同發佈具有行業前瞻性的跨界新產品「TCL愛奇藝TV+」(「TV+」)，開創跨界化智能雲終端產品的新形態，是第一款真正具備互聯網元素的電視機產品。TV+上市四個月內的銷售量已突破十萬大關，廣受消費者的歡迎。TV+於第47屆國際消費電子展(「CES」)榮獲「年度全球創新智能電視」大獎。同時，TCL連續六年入選「全球消費電子50強」和「中國消費電子領先品牌TOP10」，並榮獲本屆CES重量級的產品大獎「2013年度全球創新智能電視」。

同時，本集團積極發展4K超高清電視機，除了推出雲晰E5690、雲清V8500和雲幕H9500三個系列共八款4K超高清電視機，從39吋到85吋屏幕，全規格通過中國國家4K電視機認證標準認證，並獲頒001號至008號認證證書，其中被授予001號認證證書備有85吋屏幕的雲幕H9500以其卓越表現被市場譽為「4K超高清一號」。TCL於國家廣播電視產品監督檢驗中心公佈的首批通過中國國家4K電視機認證標準的產品名單中，成為率先通過該認證的電視機生產企業之一，並成為獲得最多產品型號通過該認證的企業，彰顯了其行業領先的4K顯示技術。

本集團亦推出全球首款可有效保護並提升兒童視力的TCL迪士尼兒童電視機。該款電視機創新地將視訓寶、自然光及距離感等七大護眼技術集於一身，實現業內領先的電視機護眼技術。TCL迪士尼兒童電視機之七大護眼技術更榮獲由中國電子視像行業協會及奧維諮詢在北京聯合舉辦的「2013年度中國電子資訊產業經濟運行暨彩電行業研究發佈會」頒發的「創新技術獎」，連同旗下其他產品獲「創新產品獎」，TCL成為唯一榮獲三項大獎的企業。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年初發佈全新高端電視機子品牌Viveza，推出首款高端電視機產品Viveza V101，打造奢華高端電視機品牌。Viveza V101及110吋超高清3D平板電視機MTB001D01-1於第一屆「中國電子信息博覽會」(「CITE」)上，同時獲得「2013 CITE創新產品與應用獎」金獎，令本集團成為唯一一家擁有兩款產品同時獲得國家級金獎的企業。

品牌推廣方面，TCL致力於通過國際化娛樂營銷，藉以擴大其於全球電視機行業的品牌影響力。二零一三年上半年，TCL與荷里活電影巨製《鐵甲奇俠3》進行包括品牌植入、聯合推廣、創意元素授權使用等多方面合作。TCL更取得美國荷里活明星大道的地標性建築「荷里活中國大劇院」的冠名權，該建築物正式更名為「TCL中國大劇院」(TCL Chinese Theatre)。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五日，「TCL中國大劇院」內全球最大的IMAX影院正式啟用，而位於「TCL中國大劇院」前院的「TCL Square產品體驗館」(「TCL Square」)亦於同日正式開業。「TCL中國大劇院」的重新開放和TCL Square的成立，全面展示了TCL的科技實力和國際化的品牌形象，讓更多美國以至全球的年輕人感受到藝術和科技結合的魅力。根據第19屆「中國最具價值品牌」百強榜中，TCL以品牌價值人民幣639.16億元，蟬聯中國電視機企業第一名，位居中國百強品牌第六位。這已是TCL連續第八年蟬聯該項殊榮，不僅彰顯了TCL的全球化品牌影響力，更體現其持續、穩健、顯著的品牌戰略和成果。

除此之外，本集團亦積極開拓其業務空間，把業務延伸至全球頂尖的影院系統，與世界領先的娛樂科技公司IMAX Corporation (「IMAX集團」)簽訂合資協議，成立「TCL-IMAX娛樂有限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起在中國以至世界其他選定之市場共同開發、生產及銷售頂尖的家庭影院系統。TCL-IMAX娛樂有限公司將會提供「硬體、軟體、服務和內容」端對端智能家庭影院娛樂的全方位解決方案，為消費者帶來全新的家庭娛樂體驗。

本集團於年內按區域劃分之電視機銷售量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台)	二零一二年 (千台)	變動
LCD電視機	17,184	15,527	+10.7%
其中：LED背光液晶電視機	16,661	11,828	+40.9%
智能電視機	2,800	1,471	+90.3%
3D電視機	2,669	2,179	+22.5%
— 中國市場	9,908	8,856	+11.9%
— 海外市場	7,276	6,671	+9.1%
CRT電視機	1,055	2,030	(48.0%)
— 中國市場	18	176	(89.8%)
— 海外市場	1,037	1,854	(44.1%)
電視機總銷售量	18,239	17,557	+3.9%

中國市場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市場之銷售量和營業額均錄得增長，其營業額同比上升10.9%至256.66億港元，仍然是本集團最主要的收入來源。二零一三年的LCD電視機銷售量達991萬台，較去年同期上升11.9%。然而，由於中國政府的節能家電補貼推廣政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份退出後，中國市場對LCD電視機的需求下降，導致中國市場銷售量未達預期目標。此外，原材料庫存過高及價格下跌，導致相關庫存須作出較大減值，加上激烈的競爭影響毛利率，本集團於年內的經營溢利同比大幅下跌93.2%。

本集團持續深化「全雲戰略」，加速智能電視機的戰略佈局，並持續加大推廣力度，帶動智能電視機及3D電視機的銷售量比重持續上升。年內，智能電視機的銷售量由去年同期的135萬台上升94.8%至263萬台，佔中國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比重上升至26.5%，而3D電視機銷售量則為264萬台，佔中國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比重為26.6%。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份單月智能電視機及3D電視機銷售量佔中國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的比重分別達36.5%及30.1%。此外，本集團亦致力強化銷售渠道的建設，二零一三年新開設專賣店達4,000家。

海外市場

新興市場的匯率波動、政治風險和信用風險等對海外市場的經營環境帶來很多挑戰。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海外市場之營業額為118.84億港元，同比下降0.5%。但海外市場LCD電視機的銷售量則同比上升9.1%達728萬台，其中LED背光液晶電視機銷售量由去年同期的458萬台上升至二零一三年的697萬台，佔海外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的比重為95.7%。

新興市場於二零一三年LCD電視機銷售量達455萬台，同比上升13.0%，其中巴西的銷售表現最為理想，銷售量同比增長72.6%。本集團一方面積極把握新興市場向高端產品轉型的契機，全面導入智能電視機及高清電視機以優化產品組合，其中智能電視機自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推出以來，市場表現良好。另一方面通過積極拓展銷售網點，並持續改善終端門店的銷售能力，帶動新興市場銷售量穩定提升。

歐洲市場方面，本集團繼續致力優化產品組合，除了加速導入智能電視機等新產品，本集團也推行產品差異化策略，導入「Color Line」多顏色電視機外觀選擇方案，市場反應良好，對銷售量起了促銷作用。歐洲市場二零一三年智能電視機銷售量佔其LCD電視機比重達17.1%，而法國市場份額由二零一二年的5.7%上升至二零一三年的7.1%（根據GfK數據）。此外，本集團繼續拓展銷售網點和銷售渠道，並在法國、波蘭、德國、西班牙和意大利等市場增加店鋪樣品的展示數量，以擴大與消費者接觸的機會。

研發

本集團積極加大研發投入，通過具前瞻性的產品技術與科技創新的結合，提升中高端產品的核心競爭力及市場份額，致力將TCL打造成具國際影響力的全球品牌。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共獲得502項註冊專利，並於中國市場推出37個系列99款新產品。

憑藉其在大屏幕、4K超高清顯示技術及智能化終端等領域的領先地位，本集團成功推出跨界新產品TV+、行業領先的4K超高清電視機、針對細分市場的TCL迪士尼兒童電視機、高端子品牌Viveza系列電視機及其他高端智能電視機等，這些產品均獲得多項國際和國內大獎，反映本集團產品研發和創新能力得到進一步的提升。

此外，本集團在CES展示了引領行業趨勢的大屏幕4K超高清系列產品，包括110吋4K超高清3D LCD電視機、最新的55吋OLED電視機、TCL曲面超高清電視機，以及85吋大屏幕Ultimate電視機等。其中結合4K超高清解析度的尖端技術與曲面屏完美的TCL曲面超高清電視機更是本集團參展的亮點之一，藉以向全球消費者展示其產品研發的實力。

展望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將步入市場復蘇的新階段，而中國政府將二零一四年經濟發展的基調定為穩中求進，中國經濟將進入全面深化改革，城鎮化進程穩步推進，加上互聯網企業紛紛踏足電視機領域，中國市場的智能電視機普及化引領電視機更新換代，將促進智能化和網絡化的高速發展。與此同時，本集團預期全球電視機行業的整體增長速度仍然趨緩，而行業競爭則日趨激烈。本集團相信，電視機行業的競爭已經不再是單純的終端產品之間的競爭，而是產品生態系統之間的競爭。

有見及此，本集團已訂定未來三大發展方向，分別是構建基於市場洞察的產品驅動型組織、互聯網化的佈局和品牌全球化。第一，本集團將致力建立消費者洞察與用戶體驗機制，通過消費者需求為導向的產品規劃，實現產品經理制及精簡產品線，以完善本集團之產品規劃和開發模式。本集團將在中國市場繼續完善智能電視機及4K超高清電視機的產品佈局，利用其技術及資源上的優勢，延續TV+的成功經驗，打造集「平台、內容、終端及應用」於一身的跨界智能終端產品，通過開發更多創新性產品加速其互聯網化佈局。

第二，互聯網化的佈局，本集團將以互聯網的思維進行產品的研發、製造和行銷，例如以「極致思維」不斷發掘和分析用戶需求，為用戶打造超越用戶期望的產品；以「粉絲思維」及「媒體思維」強化用戶黏度和進行「微」行銷等。其次，本集團還會加強生態圈的佈局，實現液晶產業鏈的縱向垂直一體化，鞏固硬件業務發展的同時，建立橫向聯盟，開拓內容和服務合作，搭建以用戶為中心的橫向生態圈，通過強化使用者與產品互動體驗來鎖定用戶，增強黏性，建立忠誠消費者。

除此之外，本集團將加強運營的佈局，針對用戶端對端整個消費過程，提供一體化服務，依託TCL服務中心、物流平台及數據中心，以搭建線上線下(O2O)模式，跨組織整合推廣、銷售、物流和內容各環節，藉以增加和用戶的接觸點。而且，本集團將加強銷售前端的變革，既強化固有的分銷渠道，進一步簡化流程，亦強化新的直銷體系，運用各種互聯網工具如社交媒體及「微」行銷等創新行銷模式，與消費者拉近距離。另一方面，本集團將拓展「硬件+軟件+內容+服務」新業務模式，發展多元化的新業務，包括TV+、TCL與IMAX集團合作提供端對端智能家庭影院娛樂的全方位解決方案、TCL迪士尼兒童電視機等。

最後，品牌全球化方面，本集團將整合全球化資源，構建全球化營銷管理平台，致力提升經營效率和TCL品牌在全球的市場份額和知名度。

本集團將貫徹以「速度與效率」為核心的發展策略，銳意通過產品創新、成本優化、產品競爭力及價格策略為消費者帶來高性價比的產品和全新生活體驗，並且以成為全球化的多媒體娛樂科技企業為戰略目標。本集團將二零一四年全年之LCD電視機的銷售量目標訂為1,850萬台。此外，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利用TCL集團公司的資源優勢，與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TCL通訊」）和深圳市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進一步提升戰略合作的協同效應，充分發揮一體化垂直整合的優勢，以提升本集團在全球電視機市場的領先地位，將TCL打造成更具國際影響力及綜合競爭力的全球品牌，為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

財務回顧

主要投資、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年內有以下主要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宣佈擬透過通力集團於聯交所主板以獨立上市方式，分拆其有關AV產品之ODM業務。經聯交所批准後，通力控股之AV分拆及於聯交所獨立上市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完成，詳情已載於通力控股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之上市文件內。完成AV分拆通力集團後，本公司於通力控股之全部權益已經以特別中期股息向本公司之合資格股東分派，此後，通力控股不再為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深圳TCL新技術有限公司（「TCL新技術」，一間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深圳TCL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深圳TCL光電科技」，一間TCL集團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兩份俱樂部會籍收購協議，據此，TCL新技術同意進一步收購而深圳TCL光電科技同意出售俱樂部之會籍權益（包括但不限於該位於中國深圳市南山區西麗中山園路1001號TCL科學園B8棟2-7層A-H型201-708單位及D4棟6層全層之物業及配套服務的獨家佔用權及使用權）自協議訂立日期至二零五六年九月十二日作辦公室及工業研究用途，涉及之現金代價合計約為人民幣51,416,000元（相等於約63,756,000港元）。此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完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TCL王牌電器（惠州）有限公司（一間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TCL通力電子（惠州）有限公司（一間本公司於通力集團AV分拆前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合稱「該等買方」）與惠州TCL移動通信有限公司（一間TCL通訊之全資附屬公司及TCL集團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賣方」）訂立一份轉讓協議，據此，賣方將向該等買方各自轉讓一塊位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仲愷高新區38號小區之土地的有關部份連同其上之建築物（「轉讓」）。轉讓之總代價約為人民幣72,918,000元（相等於約91,148,000港元）。此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完成。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內蒙古TCL王牌電器有限公司（「內蒙古TCL王牌」，一間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呼和浩特市土地收購儲備拍賣中心（「呼和浩特市拍賣中心」）及呼和浩特經濟技術開發區如意區管理委員會（「呼和浩特如意區管理委員會」）訂立一份三方協議（「三方協議」），據此，內蒙古TCL王牌同意出售及呼和浩特市拍賣中心同意收購由內蒙古TCL王牌所持有之兩幅位於呼和浩特市如意開發區新華大街南側、東二環路東側之毗鄰土地（「土地」）之全部土地使用權及於該土地上構建之全部樓宇（「樓宇」），總代價為人民幣235,923,436元（相等於約296,509,000港元）。此外，內蒙古TCL王牌就該土地遷離將可獲得合共人民幣61,244,000元（相等於約76,971,000港元）之補償及獎勵，亦將可獲得內蒙古TCL王牌先前支付予呼和浩特如意區管理委員會之增值稅、所得稅和入區保證金之退款合共人民幣9,730,000元（相等於約12,229,000港元）。該退款由呼和浩特如意區管理委員會支付。此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完成。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昇隆（香港）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IMAX（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一間IMAX集團之附屬公司，其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了一份合資協議。IMAX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乃同時於紐約交易所（股份代號：NYSE：IMAX）及多倫多交易所（股份代號：TSX：IMX）上市之公眾公司。據此，本集團及IMAX集團同意成立TCL-IMAX娛樂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成立之合資公司）及於中國大陸成立若干其他合資公司，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及分銷頂級及高端私人影院系統，並將提供高品質及與戲院同步及庫存的華語及外語影片，以及標準電視節目與其他多種內容（包括音樂及遊戲），服務對象為全球客戶。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TCL王牌電器（成都）有限公司（「TCL王牌（成都）」，一間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TCL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一間本公司擁有14%股本權益之聯營公司）、TCL集團公司及捷開通訊（深圳）有限公司（「捷開深圳」，一間TCL通訊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份注資協議，據此，TCL王牌（成都）、TCL集團公司及捷開深圳（均為財務公司股東，分別擁有其14%、82%及4%股權）同意按比例基準向財務公司注資合共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等於約1,271,779,000港元）。由TCL王牌（成都）作出之注資金額為人民幣140,000,000元（相等於約178,049,000港元）。由於注資乃按比例基準進行，故財務公司仍將由TCL王

牌(成都)持有14%權益。待其股東完成注資後，財務公司之總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000,000元(相等於約635,890,000港元)增加至人民幣1,500,000,000元(相等於約1,907,669,000港元)。此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完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保理、現金和短期存款。使用這些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是維持本集團資金之延續性及以最低可行成本維持靈活性。

年末，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共3,047,524,000港元，其中2.6%為港元、34.0%為美元、59.4%為人民幣、2.4%為歐元，而1.6%為其他貨幣以供海外業務所用。

可用信貸情況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並無重大變化，於年末亦概無任何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年末，由於本集團之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存為3,047,524,000港元，較計息貸款額2,414,998,000港元為高，因此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零。借貸還款期為一至三年。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附註13所披露外，本集團以639,949,000港元之若干應收票據為635,890,000港元之若干應付票據作抵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分別以88,050,000港元及719,734,000港元之若干應收票據及定期存款為804,045,000港元之若干應付票據作抵押)。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尚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175,256	44,092
已授權但未訂約	385,484	753,614
	<u>560,740</u>	<u>797,706</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有任何重大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內計提撥備之或然負債。

未決訴訟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面向國際市場，因此亦需承受外匯交易及貨幣轉換的風險。

本集團的策略是中央處理外匯管理事宜，以監控公司所承受的總外匯風險，同時與銀行集中進行對沖交易。本集團強調以功能性貨幣進行貿易、投資及借貸的重要性，達致自然對沖效果。此外，配合其穩健的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高風險的衍生工具交易或槓桿式外匯買賣合約。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共有29,030名僱員，皆為幹勁十足之優秀人才。本集團僱員對工作充滿熱誠，致力確保產品及服務質優可靠。本集團已經參照現行法例、市況以及僱員及公司之表現，定期檢討酬金政策。為了令僱員與股東之利益一致，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已授出而於報告期間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合共34,181,658股。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六日採納了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計劃」），據此，受託人將於市場上以本集團授出之現金購入現有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相關經甄選僱員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按該計劃之條文歸屬該相關經甄選僱員為止。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六日採用之獎勵計劃的規則，本公司於年內從市場購入合共1,500,000股股份作為獎勵股份，為購入該等股份而支付的總額約9,260,000港元。

企業管治

概無本公司之董事知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內沒有遵守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例外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

由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凱栢先生及黃旭斌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Robert Maarten WESTERHOF先生及曾憲章博士有其他預先安排之事務必須處理，故彼等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湯谷良先生及吳士宏女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於會上與股東的有效溝通。

由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薄連明先生、黃旭斌先生及於關鍵時刻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閆曉林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Robert Maarten WESTERHOF先生及曾憲章博士有其他預先安排之事務必須處理，故彼等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然而，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凱栢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湯谷良先生及吳士宏女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確保於會上與股東的有效溝通。

根據守則條文第D.1.4條，全體董事應清楚瞭解既定的權力轉授安排，而本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所有董事(除郝義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閆曉林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後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史萬文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外)並無正式的委任書，因大部份董事均已服務本公司一段相當長時間，本公司及董事之間均瞭解委任條款及條件，因此亦無有關安排之書面記錄。在任何情況下，所有董事(包括無委任書及以特定年期委任者)均應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述的方式輪席告退；而於重選退任董事時，應給予股東足夠資料，使其可就相關董事的重選作出知情決定。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由於李東生先生(董事會主席)有其他預先安排之事務必須處理，故彼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然而，誠如上文所述，為確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能與股東有效溝通，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本公司當時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趙忠堯先生已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獲選為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根據守則條文第F.1.1條規定，公司秘書應是本公司的僱員，及對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彭小燕女士為本公司法律顧問張秀儀 唐滙棟 羅凱栢 律師行的合夥人。彭女士於一九九九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本公司亦已指派本公司財務總監冼文龍先生作為彭女士的聯絡人。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其他主要發展及事務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提交的報告)會盡快透過委派的聯絡人送交予彭女士。鑑於彭女士與本集團的長期合作關係，彭女士十分熟悉本集團的營運並且對本集團的管理有深厚認識。由於在現時機制下，彭女士可即時掌握本集團的發展而不會出現大幅延誤，而彼亦擁有專業知識及經驗，因此董事會有信心彭女士擔任公司秘書有利於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之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湯谷良先生(主席)、吳士宏女士及曾憲章博士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旭斌先生。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標準行為守則，其條款不低於《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以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日期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東生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東生、郝義、閔曉林；非執行董事羅凱栢、薄連明、黃旭斌、史萬文；獨立非執行董事湯谷良、Robert Maarten WESTERHOF、吳士宏、曾憲章。